**2024年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

**奖励资金申报材料**

单位名称（公章）：

申报奖励类别：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保亭县科技和工业信息产业局**

2024年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资金申请表

|  |
| --- |
| **企业基本信息** |
| 企业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 实际生产经营地址 |  |
| 企业负责人 |  | 电话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企业网址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行 |  |
| 所属行业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其中外资（含港澳台）比例 | % |
| 在保亭缴纳社保的职工总数 |  人 | 其中本科以上人员 |  人 | 其中科研人员 |  人 |
| **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
| 2023年营业收入 |  万元 | 2023年总产值 |  万元 |
| 2023年度研发投入 |  万元 | 2023年主要产品（服务）收入 |  万元 |
| 2023年缴税情况 | 增值税（万元） | 所得税（万元） | 其他税（万元） | 合计（万元） |
|  |  |  |  |
| **企业创新情况** |
| 企业已获知识产权授权数 |  件 | 有效发明专利数 |  件 |
| 高企证书编号（科小企业入库编号） |  | 是否有重点实验室 | 是□ 否□ 级别( ) |
| 认定高企时间（通过科小企业评价时间） |  | 是否有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 是□ 否□ 级别( ) |
| **申报奖励类别** |  | **申报金额****（万元）** |  |
|  **申报单位：** （盖章） **法人签字：** 年 月 日 |

企业承诺书

本企业了解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办法规定，并承诺如下：

1.在申报过程中填报的所有信息真实、准确，并对该信息及相关附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2.已认真阅读并理解《关于申报2024年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和《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办法》(保科工信规〔2024〕1号)，若在申报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并查实，同意取消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资金申请资格。

3.本企业在此次申报之前，未曾获得过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资金。

4.2023年至申报之日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无严重环境违法、科研严重失信行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本企业自获得保亭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奖励当年起，根据省科技厅对相关数据报送要求按时填报数据，并自觉接受县科工信局的跟踪管理。

6.自申报奖励之日起3年内工商注册地和税务登记地不迁离保亭县，如搬离或更改的，自愿全额退还所获得的奖励资金。

7.在未将工商注册地和税务登记地不迁离保亭县情况下，每年都参加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

企业法人（签名）：

企业名称（盖章）：

附件清单

1.高企认定通知及高企证书或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成功的佐证材料；

2.“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等必要的相关材料;

4.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5.生产经营场地使用证明，如：房产证、场地租赁协议及2023年1月至2024年3月的缴纳租金相关凭证;

6.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的员工社会保险缴费汇总申报表（带有省/市社保机构公章）或员工花名册和税务系统中的员工综合所得申报表材料;

7.2023年度及2024年3月企业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及纳税申报表，需加盖企业公章;

8.2024年3月企业银行资金流水，需加盖企业公章；

9.2023年1月至2024年3月的完税证明；

10.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的企业信用信息报告。